

宁乡市应急管理局

宁乡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对无主财物认领的公告

2025年4月21日，接群众举报，宁乡市应急管理局、宁乡市交通运输管理局、宁乡市交警大队二中队、宁乡市公安局双江口派出所、宁乡市双江口镇人民政府、宁乡市双江口镇罗巷新村村委会在排查中发现位于宁乡市双江口镇罗巷新村新塘组18号一屋场内停放一辆无牌蓝色厢式货车，内存不知名化学品，总重约3吨。经抽样检测，货车内存放的不知名化学品为危险化学品。经多方调查无法确定该危险化学品的所有人，根据涉案财物管理的相关规定，现面向社会发出认领公告，请权利人持有效证件及相关财物所有权证明，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到宁乡市应急管理局（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市玉潭街道行政中心西办505办公室，联系电话：0731-88980770）办理相关手续进行认领并配合调查。逾期无人认领的，宁乡市应急管理局将依照相关规定处置上述物品。

公告期限：2025年5月13日至2025年7月13日。

宁乡市应急管理局
2025年5月13日